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
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并对公司以下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而产生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该关联交易是必要和可行的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正、公允、合理，不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供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(临时)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穆炯

祝梅红

2022 年 1 月 27 日